



■民建聯一連兩天的路向營昨日圓滿結束，參加者大合照留念。

民建聯路向：宣「一國兩制」解港矛盾

未來加強理念建設 李慧琼強調反對「港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庭佳）民建聯一連兩天的路向營昨日圓滿結束，主席李慧琼總結重點時表示，無論過去、現在或未來，「一國兩制」最符合香港和國家的根本利益，而香港現時出現的社會矛盾甚至「分離主義」，部分是源於有人誤解「一國兩制」及香港基本法，該黨會加強理念建設，並積極向社會宣揚正確觀念。她又強調該黨不支持「港獨」，也不支持任何實質推動「港獨」的行動。



■李慧琼(左)昨日對路向營作出3點總結。



劉國權攝 ■創黨主席兼會務顧問曾鈺成致辭。

路向營3點總結

- 無論過去、現在或未來，「一國兩制」最符合香港和國家的根本利益，而香港現時出現的社會矛盾甚至「分離主義」，部分是源於社會人士對「一國兩制」及香港基本法的誤解。民建聯會加強理念建設，加深對「一國兩制」、香港基本法和國家發展的認識，並積極向社會宣揚正確觀念。
- 香港目前的矛盾，包括兩地矛盾、世代矛盾和貧富矛盾。民建聯會繼續發揮監察者角色，向特區政府提出建議，並加強政策研究，要求各級議員及專業成員提升政策水平。所謂「智慧在民間」，民建聯會參考圓桌會議模式，廣邀社會各界人士建言獻策。
- 要求民建聯青年成員有反求諸己的精神，在政治理念、品格、知識、技巧及智慧方面不斷鍛煉、提升，讓自己成為政治人才。

資料來源：民建聯

整理：記者 陳庭佳

民建聯前日及昨日在深澤麒麟山莊舉行路向營，主題為「承先啟後闢新篇」，有二百多名成員參加，包括中委、監委、全體議員、支部正副主席、專業成員及青年成員。該黨邀請了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立法會主席兼該黨創黨主席曾鈺成、中聯辦法律部部長王振民及「新力量網絡」研究總監葉健民，分享政府管治、民建聯的傳承、「一國兩制」的實踐及年輕人的思潮等議題，又進行分組討論，探討該黨未來路向。

李慧琼對路向營作出3點總結。她強調，民建聯認為無論過去、現在或未來，「一國兩制」最符合香港和國家的根本利益，而香港現時出現的社會矛盾甚至「分離主義」，部分是源於社會人士對「一國兩制」及香港基本法的誤解。

她表示，該黨會加強理念建設，加深對「一國兩制」、香港基本法和國家發展的認識，從黨內做起，積極向社會宣揚理念，希望爭取到廣泛共識。

她認為，社會只要對「一國兩制」和香港基本法有正確理解和實踐，就可以化解很多矛盾。

提實質建議助港府施政

她又指，香港目前的矛盾包括兩地矛盾、世代矛盾和貧富矛盾，民建聯作為主要政黨，會繼續發揮積極的監察者角色，不斷向特區政府提出建議及主張，協助香港走出困局。該黨更會加強政策研究，並要求各級議員及專業成員提升公共政策水平，以提出實質建議。此外，該黨會參考過去舉辦過的圓桌會議，繼續廣邀社會各

界人士，就社會問題提供觀察及解決方法，相信「智慧在民間」。

要求青年黨員反求諸己

對於有「傘後組織」昨日組成選舉聯盟，並鼓吹「自決公投」以煽動「港獨」，李慧琼強調，民建聯不支持「港獨」，也不支持任何實質推動「港獨」的行動。她擔心鼓吹「港獨」會收窄「一國兩制」下的空間，但認為此舉不會影響該黨的選舉部署。

該出手時就出手



微觀點

最近，從國務院港澳辦，到高級智庫全國港澳研究會，到專家學者和社會各界，都在密集發聲譴責「港獨」。

事件的起因，是香港少數幾個人，宣稱要成立以「港獨」為宗旨的所謂「黨」。區區幾個人的癡人說夢，難撼大局，值得這麼大動干戈嗎？昨日座談會上，有專家提醒，外蒙古從中國分裂並獨立，也是從最初不引人注意的極少數幾個人開始，經過數十年的醞釀圖謀而成。儘管香港與外蒙古在諸多方面不具可比性，但值得警惕的

是，旺角事件的參與者在新界東補選中居然取得15.3%的選票，港大學生報《學苑》日前發表要求「香港獨立建國」的文章，提出所謂2047年香港要面對二次前途問題。

雖然「港獨」現在看來絕對是狂人癡語、天方夜譚，但也絕不能因「港獨」言行現在得不到主流民意支持，就任由違法的「港獨」思潮氾濫，任由「港獨」言論在年輕人中散佈發酵，否則就是養癰遺患，姑息養奸。

一句老話：千里之堤，毀於蟻穴。第二句老話：該出手時就出手。 ■記者 葛沖

內地13億人反對 曾淵滄：「港獨」無可能



香港哪有條件獨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庭佳）「港獨」分子常以新加坡為例，稱彈丸之地也可獨立，以此來增強「港獨」的「說服力」。親身經歷新加坡獨立的經濟學者曾淵滄直言，新加坡當時是被馬來西亞強迫獨立，獨立初期的路更是十分崎嶇，需要大量支援，強調香港若缺乏內地13億人支持，沒有可能「獨立」。

網媒《HKG報》昨日上載曾淵滄（見圖，YouTube截圖）的前聞。他憶述1965年自己正在唸中學時，已故新加坡總理李光耀宣佈獨立，更在電視中「講到喊」謂：「新加坡今天開始獨立了，我不知道我們的明天會如何？總之我們要咬緊牙關，以後靠自己，一起拚搏下去……」

種族問題 新加坡被迫獨立

他說：當時新加坡是被迫獨立，並指，馬來西亞當時因種族問題，暴動頻繁，華人及馬來人「一見就互斬」，社會很動盪，而新加坡當時是馬來西亞的一個州，華人口比馬來人多，吉隆坡政府覺得新加坡是問題的核心，故要求新加坡獨立。

曾淵滄憶述，新加坡人在獨立後感到恐慌，而馬來西亞為免新加坡「返轉頭」，所以盡量支援新加坡獨立，例如供應九成食水。

他指，星馬兩國很多東西更要到多年後才可分家，如貨幣及航空公司等，而新加坡法律的獨立路就更漫長，其終審庭在獨立後首30年都設在英國。

對於有「港獨」分子稱香港可搞海水化淡、耕作以「自給自足」，曾淵滄批評：「海水化淡就是所有人喝蒸餾水，想像一下，你去超市買蒸餾水沖涼，計計沖一次要幾多錢？所以這是不可能、不實際的一件事。」

他指，現時海水化淡只有在中東的一些出口石油、「超級有錢」的國家才可以做到，在香港全面海水化淡是不可能的。

他又說，新加坡土地珍貴，不養豬不養雞，政府更下令不准養禽畜，因為處理排泄物的成本很高；種菜則只有水耕菜，因為可在工廠大廈種，「你想一下（香港）700萬人種什麼田呢？」

「全世界國家都是經過打仗來獨立，一定死好多人。除非內地願意讓香港『獨立』，否則你就要想想，自己有沒有能力打贏她。」曾淵滄強調，如果沒有13億人的支持，香港不可能維持下去，而當年英國選擇殖民香港，是因為香港背後有偌大的中國市場，是進入中國的一道門，「所以如果13億人不喜歡香港『獨立』，香港哪有條件『獨立』？」

「港獨」違憲違法 超出言論結社自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江鑫嫻、葛沖北京報道）日前所謂「香港民族黨」宣佈成立，並大放厥詞說要爭取「香港獨立」，更要廢除香港基本法以制訂「香港憲法」云云。座談會上多位法學專家都指出，以「港獨」為主張成立政黨，超出了言論自由和結社自由的範圍，既違反國家法律又違反香港本地法律。

莫世健批選擇性解讀基本法

香港絕大多數人都認為「港獨」是違法的，但仍有極少數人認為其有合法空間。對此，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澳門大學法學院講座教授、院長莫世健指，這就是選擇性解讀香港基本法的一種典型表現。他說，香港基本法保證香港的法律地位不變的同時，也要求承認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不能選擇性地、矛盾性地、分裂性地解讀香港基本法。

莫世健強調，只有尊重香港基本法才能共贏。他又說，「一國兩制」首先得有「一國」，才有「兩制」，想搞分裂，就沒有「一國」，更何談「兩制」，也就更沒有權力可言。

王磊批挑戰主權傷民族情感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王磊批評，以「港獨」為主張成立政黨，超出了言論自由和結社自由的範圍，違反中國憲法和香港基本法有關國家統一、民族團結、國家主權的規定，也違反了《社團條例》等香港本地法律的相關規定。他強調，自古以來香港就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王磊提到，以「港獨」為主張成立政黨的違法行為，挑戰了「一國兩制」，挑戰了國家主權，挑戰了憲法和香港基本法，還挑戰了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並且傷害了整個中華民族的情感，違背歷史基本常識，危害性極大。

他又說，如果不能及時認識到其嚴重的違法性和危害性，任由其蔓延下去，後果不堪設想。他希望，廣大民眾充分認清這點，堅持「一國兩制」，堅持香港基本法。

陳欣新倡港大律師公會「釋法」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中國社科院法學所研究室主任陳欣新表示，以「港獨」作為一個政黨的追尋目標，是嚴重違法行為。他說，回歸以後，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和香港基本法都明確阻斷了香港分離出去的可能性。陳欣新建議，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律師公會能就其中的法律問題，發表一個聲明，表達觀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沖、江鑫嫻北京報道）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暨維護國家安全專業委員會委員、軍事管理研究所常務副所長王新建指，「港獨」組織「香港民族黨」之所以冠名「民族黨」，完全是掛羊頭賣狗肉，是對國際法上民族自決權的惡意曲解，也是十分危險的挑戰國家主權、分裂國家的言論。

他強調，分離主義不是民族自決，推動分裂國家的運動決不是正當地行使民族自決權，更不是正當的政治訴求，而是對民族自決權的曲解與濫用，是危害國家安全的十分危險的行為，必須堅決反對。

王新建：國際法有「自決」限定

王新建在座談會上指出，民族自決在國際法上有特定的適用範圍，即只適用於殖民地、託管地、非自治領地，以及被其他民族和國家兼併而原本就是獨立的民族和國家，也可以適用於由於種種原因存有歸屬爭議的領土，但不適用於歷史遺留問題，也不適用於一國內部的民族問題和地區問題。

此外，一系列國際法文件在確立民族自決權的同時還規定，自決權的行使不得損害國家主權，不得破壞國家的領土完整。

非主權國家 無民族自決

王新建又說，民族自決是以國家主權為前提的，沒有主權國家，民族自決就根本無從談起。承認民族自決權，就是要尊重一切國家的主權、獨立和領土完整。

他強調，民族自決權不包括分離權，更不等於分離權。國際法反對一切借口民族自決權而從事分裂國家統一的活動，因為分離與國際法所維護的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是根本衝突的。國際法也不支持把民族自決權解釋為國內一個民族或一個部分對抗中央政府的權利。

王新建警告，在當代，濫用民族自決權實行民族分離，鼓動國家分裂，挑戰國家主權，更是常常引起混亂、暴力甚至戰爭。

「獨黨」惡意曲解民族自決權